

2021

1

2021

单位名称	行政许可实施数量			撤销许可数量
	受理数量	许可数量	不予许可数量	
莒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0	0	0	0

填表说明： 1. 统计范围为2021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
2. 准予变更、延续和不予变更、延续的数量，分别计入“许可数量、不予许可数量”。

单位名称	行政处罚实施数量																罚没金 额(万 元)	被行政复议诉讼数量				移送 司法 机关 数量
	立案数量	结案数量	警告	通报 批评	罚款	没 收 违 法 所得	没收 非法 财物	暂扣 许可 证件	降低 资质 等级	吊销 许可 证件	限制 开展 生产 经营 活动	责令 停产 停业	责令 关闭	限制 从业	行政 拘留	其他行政 处罚		被行政 复议数 量	被行政 复议纠 错数量	被行政 诉讼数 量	行政 诉讼 败诉 数量	
莒南县住房和城 乡建设局	无执法权限																					

填表说明：统计范围为2021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

单位名称	行政强制措施实施数量					行政强制执行实施数量								合计 (件)
	查封场所、设施或者财物 (件)	扣押财物 (件)	冻结存款、汇款 (件)	其他行政强制措施 (件)	合计 (件)	加处罚款或者滞纳金 (件)	划拨存款、汇款 (件)	拍卖或者依法处理查封、扣押的场所、设施或者财物 (件)	排除妨碍、恢复原状 (件)	代履行 (件)	其他强制执行 (件)	合计 (件)	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数量 (件)	
莒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无执法权限													

填表说明：1. 统计范围为本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

2. 行政强制措施实施数量是指作出“查封场所、设施或者财物、扣押财物、冻结存款、汇款或者其他行政强制措施”决定的数量。

3. 行政强制执行实施数量是指“加处罚款或者滞纳金、划拨存款、汇款、拍卖或者依法处理查封、扣押的场所、设施或者财物、排除妨碍、恢复原状、代履行和其他强制执行方式”等执行完毕或者终结执行的数量。

4. 其他强制执行方式，如《城乡规划法》规定的强制拆除；《煤炭法》规定的强制停产、强制消除安全隐患；《金银管理条例》规定的强制收购；《外汇管理条例》规定的回兑等。

5. 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数量是指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的数，时间以申请日期为准。

单位名称	行政征收数量			行政征用数量（件）
	行政收费（次）	行政收费数额（万元）	土地、房屋征收数量（件）	
莒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0	0	0	0

填表说明：1. 统计范围为本年度 1月1日至12月31日。

2. 行政征收主要是指行政机关行政收费及土地、房产征收等情况。土地、房屋征收数量的统计，以政府正式批文为准。（因征税属于中央垂直管理，不列入我省统计范围）。行政征用数量是指因抢险、救灾、反恐等公共利益需要而作出的行政征用决定的数量。

5

2021

单位名称	行政检查实施次数
莒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填表说明：1. 统计范围为本年度 1月1日至12月31日。
2. 行政检查的次数是指检查1个检查对象，有完整、详细的检查记录，计为检查1次。无特定检查对象的巡查、巡逻，无完整、详细检查记录，检查后作出行政处罚等其他行政执法行为的，均不计为检查次数。

6

2021

“

”

“

”

“

”

单位名称	不予行政处罚情况			减轻从轻行政处罚情况			实施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情况	
	不予处罚案件数（件）	涉及罚款金额（万元）	受益主体数量（个）	减轻从轻处罚案件数（件）	涉及罚款金额（万元）	受益主体数量（个）	实施告知承诺制次数（次）	减少证明材料数量（件）
莒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无执法权限			无执法权限			0	0

填表说明：1. 统计范围为本年度 1月1日至12月31日。